

本期关注

涉军公益诉讼

涉军维权：公益诉讼在行动

——军地检察机关依法开展公益诉讼协作的一组见闻

2020年5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和中央军委政法委员会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军地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协作工作的意见》，加大对涉军公益诉讼案件的办理力度，为维护国防和军事利益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一年多来，军地检察机关积极履行公益诉讼职能，发挥协

作优势，对破坏国防设施、侵占军用地、侵犯军人权益、损害英烈荣誉及纪念设施等问题，联合执法办案，涉军维权公益诉讼取得可喜成效。本期，我们向读者介绍军地检察机关依法履职，联合开展涉军维权公益诉讼、服务部队的几段经历。

成都军事检察院联合重庆市两江地区人民检察院 专项巡查水上军事设施

■陈昱舟 李若松 张崇杰

前不久，成都军事检察院与重庆市两江地区人民检察院组成联合巡查队，随武警重庆总队船艇支队巡逻艇沿长江顺流而下，开展水上军事设施专项巡查。

这个船艇支队担负着长江重庆至三峡库区段的抢险救灾、反恐维稳和水上巡逻等重要任务。因为长期以来一些流域水上军事管理区未设置标志牌，长江航道往来船只随意通航，给支队战备训练、执行任务带来了安全隐患。

为保护国防和军事利益不受侵害，成都军事检察院积极履行公益诉讼职能，与重庆市两江地区人民检察院一起分析研判线索，决定围绕长江重庆段军事设施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开展联合专项巡查，共同开展涉军公益诉讼。

艇上，军地联合巡查队利用无人机

对疑似影响干扰军用码头使用、损毁助航标志、乱排污水、侵占河道等问题进行调查取证；岸上，伴随前进的陆上小分队根据无人机反馈的实时情况，使用快检设备现场取样检测，水陆并进、默契配合。

联合巡查队在某大队军用码头调研时了解到，今年3月新舰入驻后，此处航道更加狭窄。军用码头泊位临近主航道，且没有设置军事管理区标志牌，往来船只容易越界与军用船只发生刮蹭，且存在军事目标被窥探的泄密风险隐患，这些问题亟待解决。

根据军事设施保护法相关规定，军事管理区应当按照规定设置标志牌，且应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设置。厘清责任主体后，成都军事检察院与重庆市两江地区人民检察院领导一起走访驻地有关部门。军地检察机关

在做好释法说理工作的同时，督导各部门一起会商整改办法，要求有关单位主动履职，建立水上安全工作联席会议机制，通过设置标志牌、播放广播等方式，提醒过往船只，避免危害国防和军事利益的问题发生。

这次联合专项巡查，军地检察机关深入长江流域重庆市8个区县，走访20余家军地单位，覆盖了长江干流重庆段近三分之一地区。巡查共发现军事设施、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线索21起，经审查立案19件，已办结6件，正在整改13件。

巡查期间，军地检察官们还深入部队营区、船厂、码头以及驻地社区，宣讲相关法律法规，开展法律服务活动，为维护国防和军事利益、保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服务备战打仗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①

初冬的中原腹地，万木依然葱郁。

走进河南省范县毛岗村鄂南战役无名烈士墓群，新栽种的翠柏整齐排列，栅栏环绕四周，6米多高的纪念碑巍然耸立，一座座石碑镌刻着烈士们的英雄事迹。整个园区干净整洁，庄严肃穆。

很难想到，这里几年前还是杂草丛生、破败不堪的样子。

2019年初，郑州军事检察院两名检察官协调解决军人家庭涉法问题，路过毛岗村，发现了这处烈士墓群。当时墓园内杂草丛生、垃圾成堆，碑体已经破损，周边多处被非法侵占……检察官仔细辨读残存石碑，发现这里埋葬的是晋冀鲁豫野战军在1946年鄂南战役中牺牲的176位无名烈士。

“革命先烈为国流血牺牲，他们应该永远受到尊崇。”检察官及时将这一情况向组织汇报。随后在走访3市8县时，该检察院发现还有一些英烈纪念设施不同程度存在失管失修问题，令人十分揪心。

郑州军事检察院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协调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组成工作组，对全省英烈纪念设施保护管理情况开展专项调查、全面摸排。一个多月里，工作组走访烈士陵园123个，查看纪念设施290处、零散烈士墓79座，发现多个问题。

保护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是检察机关的应有职责。他们依据英雄烈士保护法要求，充分发挥英烈设施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和村党支部等沟通，研究制订整改方案，协调配套资金，对毛岗村烈士墓群进行维护修缮，对墓园周边进行环境绿化。经过一年多的整修，毛岗村鄂南战役无名烈士墓群园正式落成。

在此基础上，他们联合省市县(区)三级检察机关，向同级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开展问题集中整治。通过健全机制、强化保障、加大宣传等一系列措施，使86

维护修缮无名烈士墓群

■申家鹏 冯源

郑州军事检察院联合河南省人民检察院



②



③

图①：成都军事检察院、重庆市两江地区人民检察院及辖区部队巡查长江干流重庆段水上军事管理区。

周鹏飞摄

图②：北京军事检察院与房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对国防光缆保护情况开展实地走访巡查。

张天摄

图③：郑州军事检察院与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召开公益诉讼协作会议，协调推进国防和军事利益保护。

冯源摄

制图：贾国梁

北京军事检察院联合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检察院 保护国防光缆通信畅通

■张驰

“国防光缆被挖断后，曾给我们造成了很大损失。现在，有军地检察机关做后盾，我们保护国防光缆更有底气。”前不久，某国防光缆维护部队官兵这样反馈。

去年，个别地方人员在明知承包地内有国防光缆的情况下，依然施工挖掘蓄水池，致使国防光缆受损。部队立即展开抢修，当事人也积极赔偿损失，最终达成和解。

“国防光缆事关重大，容不得半点闪失！”某部一名排长在总结反思时说，官兵们希望能有一套关于保护国防光缆的长效机制。

北京军事检察院了解这一情况后，依据《关于加强军地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协作工作的意见》，联合房山区人民检察院启动调研机制，共同摸排巡查

驻地国防光缆管理、保护、使用情况。

国防光缆大多铺设在偏远郊区，给巡查带来一定难度。军地承办检察官走访全区百余处国防光缆点位，掌握大量一手资料。巡查发现，国防光缆沿线多处存在私搭乱建、立杆植树、深耕农田、堆放垃圾、排泄污水、饲养牲畜等影响通信安全的情况，违反《关于保护通信线路的规定》等相关要求，威胁国防光缆的使用安全，危害国防和军事利益。

掌握情况后，北京军事检察院与房山区人民检察院多次召开联席会，分析问题原因，寻找责任单位，讨论方法对策，完善工作机制，提升协作水平。在充分研究论证的基础上，军地检察机关联合属地政府、房山区人武部等相关责

任单位，召开国防光缆保护公益诉讼座谈会，军地检察官向相关单位阐明保护军事设施的职责、破坏和危害国防光缆的后果，并现场展示调查中发现的问题线索。相关单位负责人表示，要认真研究检察机关提出的问题，明确整改措施，尽快整改到位。

在房山区试点成功后，北京军事检察院积极与北京市人民检察院沟通协调，联合制订下发《关于开展国防光缆保护公益诉讼专项活动的实施方案》。随后，北京市各区迅速展开行动，军地检察机关联合巡查国防光缆，针对发现的问题主动与相关部门沟通，共同制发检察建议，切实解决问题。目前，军地检察机关已立案9件，联合制发检察建议9份。



11月3日，正在高原驻训的新疆军区某团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增强官兵法治理念，筑牢法治防线。

康福鹏摄

军营话“法”

警惕披着人情外衣的“微腐败”

■张晓峰 赵迎新

笔者在基层调研时发现，随着正风肃纪的不断推进，侵占官兵利益的不正之风现象明显减少，但一些变相的“微腐败”问题仍然没有根治。仍有个别官兵探亲休假带一些家乡土特产和战友分享，节假日外出顺便给班长带包烟、买瓶水，战友结婚生子发个红包表达祝福……这些现象如果不能得到根本根治，就会影响基层风气建设。

披着人情外衣的“微腐败”之所以屡禁不绝，根源在于个别官兵法治意识不强，对“微腐败”存在模糊认识，总觉得身在基层，手上无职无权，不会出什么问题。因此，思想上容易放松警惕，对日常生活中一些“微腐败”现象

习以为常。比如，个别干部家属来队就餐不及时交纳伙食费，个别干部让战士帮忙打扫卫生、干私活等，认为只要不是明显的违纪违规问题，战友之间的人情交往没必要“小题大做”。这些现象，无形中侵害了战士利益，影响了纯洁的内部关系。

千里之堤，毁于蚁穴。许多大的祸患，往往是由不起眼的小事引起的。小毛病不改，久而久之便会演变成大问题，甚至影响单位整体建设。披着人情外衣的“微腐败”看似微不足道，实则危害极大，必须坚决根治。各级带兵人要以法规制度为依据，常态化抓好法纪教育，通过经常查找根治“微腐败”，组织

警示教育等活动，让官兵明规矩、知敬畏、存戒惧，牢固树立法治思维，保持健康向上的工作生活情趣，养成遵纪守法的行为自觉。同时，要发挥基层风气监督员的作用，及时发现苗头，将“微腐败”消灭在萌芽状态。

清清爽爽的基层环境，对纯洁官兵关系，增强部队凝聚力战斗力意义重大。只有抓早抓小、抓长抓常，在官兵头脑中形成防范“微腐败”的法治意识，才能从源头上铲除“微腐败”滋生的土壤，真正构建团结、友爱、和谐、纯洁的内部关系，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作者单位：武警吉林总队)